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51] Int. Cl.

*E04F 13/08 (2006.01)*

*E04F 13/26 (2006.01)*



##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920129065.0

[45] 授权公告日 2010年1月13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 201381610Y

[22] 申请日 2009.1.5

[21] 申请号 200920129065.0

[73] 专利权人 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518055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龙井方大工业城

[72] 发明人 徐皓

[74] 专利代理机构 深圳市顺天达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人 郭伟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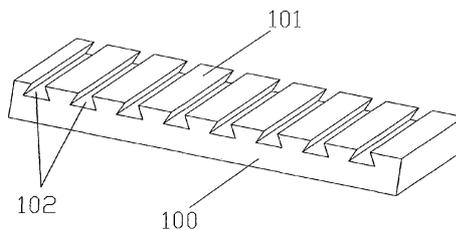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3 页 附图 1 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外装饰砖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外装饰砖，在外装饰砖砖体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采用燕尾槽构造，使之与水泥或类似材料产生良好的粘接性能，从而大大提高其安全性能。



- 
- 1、一种外装饰砖，由长方形或正方形砖体构成，其特征在于，在砖体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设置有至少一个燕尾槽。
  - 2、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外装饰砖，其特征在于，所述燕尾槽横向设置。
  - 3、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外装饰砖，其特征在于，所述燕尾槽纵向设置。
  - 4、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外装饰砖，其特征在于，所述燕尾槽斜向设置。
  - 5、根据权利要求1-4中任何一项所述外装饰砖，其特征在于，所述燕尾槽贯穿其砖体，槽深不超过砖体高度的一半。

## 一种外装饰砖

### 技术领域

本实用新型涉及建筑用砖，更具体地说，涉及一种建筑用的外装饰砖。

### 背景技术

通常的建筑用砖为长方体或正方体的红砖、水泥砖或煤渣砖，将这样的砖累搭起来形成建筑物的墙体，此时，相邻的砖用粘性泥浆或水泥浆等类似材料相互粘接来构筑墙体，以增强它的整体性。为降低建筑用砖的使用量，可将墙体采用其它材料制作，而只在外墙面采用很薄的外装饰砖粘贴在墙体上以达到砖砌体的效果。外装饰砖作为一种外装饰构件，经受着风吹雨打的考验，故其背面的粘接性就成为建筑安全不可忽视的问题。现有的外装饰砖其背面往往仅为拉毛面或做水平直槽处理，对于外装饰砖，这样的设计的粘接性能并不能达到各种建筑用外装饰用砖理想的要求。

### 实用新型内容

本实用新型要解决的技术问题在于，克服现有技术拉毛面或做水平直槽处理的外装饰砖其粘接性能不能满足的缺点，提供一种粘结性好安全性高的外装饰砖。

本实用新型解决其技术问题所采用的技术方案是：构造一种外装饰砖，所述外装饰砖在砖体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至少设置有一个燕尾槽，

使之与水泥或类似材料产生良好的粘接性能。

在按照本实用新型提供的外装饰砖，其特征在于，所设置的燕尾槽，可以是横向、纵向、斜向以及其它能达到增加粘接性能的一切形状。

实施本本实用新型提供的外装饰砖，由于在其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由于设置有燕尾槽结构，当砖体和水泥或类似材料粘接时，其粘有粘性泥土或水泥砂浆等粘结物填充到砖体燕尾槽，当粘结物凝固后，粘结物通过与燕尾槽柱面及燕尾槽所在的平面粘接，使其砖体无法移动，从而增强了砖体和粘结物的粘结性。同时，由于砖体与粘结物的接触面上存在燕尾槽，增加了砖体和粘结物的粘结性，砖体和砖体之间的空隙也能大大减少，使外装饰砖与水泥或类似材料产生良好的粘接性能，从而大大提高其安全性能。

### 附图说明

下面将结合附图及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说明，附图中：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外装饰砖第一实施例的立体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外装饰砖与粘结物粘结时的截面图；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外装饰砖第二实施例的立体图。

### 具体实施方式

如图 1 和图 2 所示，在本实用新型的第一实施例中，所提供的外装饰砖，在砖体 100 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 101 上，纵向设置有燕尾槽 102，其燕尾槽数量至少为一个，其燕尾槽贯穿其砖体，槽深不超过砖体高度的一半，在建筑时，向上砌墙的情况下，只需将有燕尾槽一面的砖填涂上水泥或类似材料的粘合物，使其与墙体黏合；与普通拉毛面或做水平直槽处理的外

装饰用砖不同的是，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外装饰砖，其砖体与墙体黏合更紧密，而且砖体与砖体之间并不需要填充更多的粘合物，节省了材料而且使外墙更加美观，同时也提高了安全性能。

如图3所示，在本实用新型的第二实施例中，所提供的外装饰砖，在砖体100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101上，横向设置有燕尾槽103，其燕尾槽数量至少为一个，其燕尾槽贯穿其砖体，槽深不超过砖体高度的一半。

在本实用新型的第三实施例中，所述外装饰砖，在砖体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斜向设置有燕尾槽，其燕尾槽数量至少为一个，其燕尾槽贯穿其砖体，槽深不超过砖体高度的一半。

在本实用新型的第四实施例中，所述外装饰砖，在砖体与水泥或类似材料的接触面上，纵向和横向设置有燕尾槽，其燕尾槽在每个方向的数量至少为一个，其燕尾槽贯穿其砖体，槽深不超过砖体高度的一半。

综合上述实施例，本实用新型所保护的并不局限于所述的实施例，对于同样在一个面上，其他各个方向及数量上的改进也应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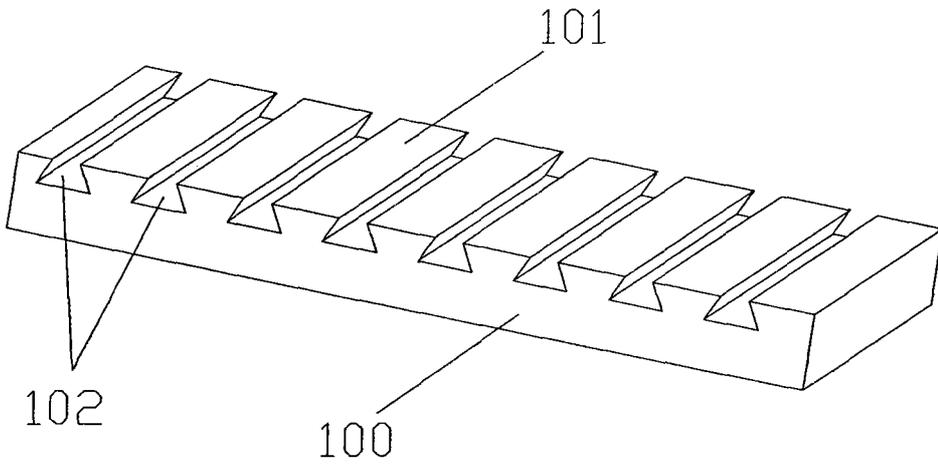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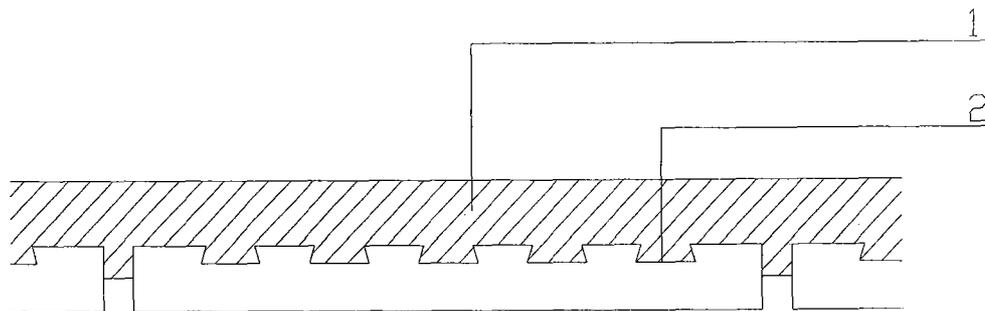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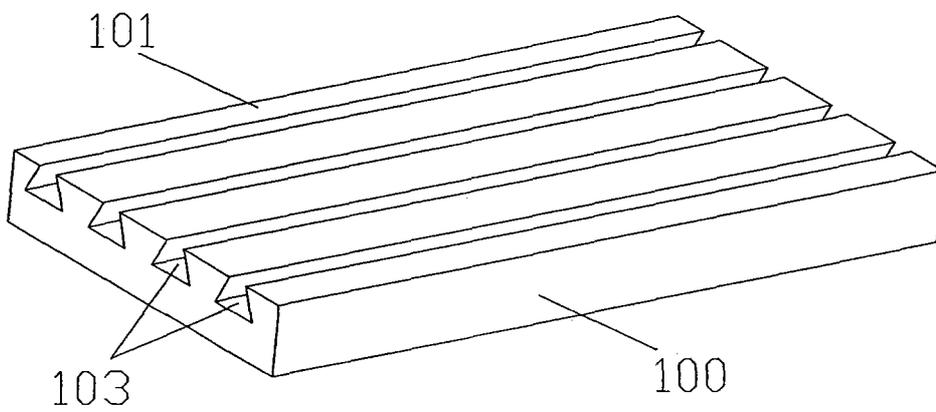


图 3